

证券代码：830944

证券简称：景尚旅业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## 景尚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景尚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通过对银行流水及凭证等资料的查验，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编制了《景尚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先后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、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景尚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等相关议案。后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系统”）关于本次股票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的反馈意见，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和补充，并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更新披露。本次定向发行，公司共发行 2,200 万股，发行价格为 5.46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,012.00 万元。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/借款。

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向全国股转系统报送了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，并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取得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《关于对景尚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〔2020〕3781 号）。

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披露了《景尚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

行认购公告》，对于投资者认购安排、认购成功的确认办法、缴款账户及其他事项进行了说明。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出资情况予以审验，并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21]第 ZA52582 号），确认公司已收到孙晓东、常州公路运输集团有限公司、常运供应链管理（常州）有限公司的货币出资，合计 12,012.00 万元。

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### 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

本公司已制定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并经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2016 年 8 月 22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3）。

### 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

本公司与主办券商国元证券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兰陵支行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分别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。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账户，如下表所示：

账户名称	银行账户	开户行
景尚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324006160012000265748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兰陵支行
景尚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403980130037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

## 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2,012.00 万元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次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2,012.00 万元；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7,185.40 元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开户行	募集资金入账金额（元）	利息收入减手续费净额（元）	资金用途	使用金额（元）	期末余额（元）
交通银行股份	36,582,000.00	17,715.67	归还江南银行借款	9,500,000.00	0
			归还浦发银	20,000,000.00	

有限公司 常州 兰陵 支行			行借款		
			归还交通银行借款	7,099,715.67	
中国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安吉 县支 行	83,538,000.00	36,313.40	归还民生银行借款	35,000,000.00	37,185.40
			归还江南银行借款	48,500,000.00	
			归还交通银行借款	37,128.00	
<b>合计</b>	120,120,000.00	54,029.07	-	120,136,843.67	37,185.40

注：因有活期存款利息收入，交通银行实际还款金额 713.68 万元，募集资金账户实际还款总金额略大于计划偿还金额。

#### 四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

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原计划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/借款，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实际需要，2021 年 11 月 3 日、2021 年 11 月 18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、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》议案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计划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/借款。

具体用途明细如下：

序号	债权人名称	拟偿还金额
1	浦发银行	20,000,000.00
2	江南银行	58,000,000.00
3	民生银行	35,000,000.00
4	交通银行	7,120,000.00
合计		120,120,000.00

#### 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募集资金认缴、存放、使用及管理相关信息均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披露。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。

#### 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及要求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，亦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。

## 七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景尚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8日